附件1：

**学生转专业工作日程安排**

4月28日 – 5月6日，相关学院向教务处提交所设专业可接纳的人数、接收条件、具体考核细则（见附件3）。

5月7日 – 5月9日，学校公布转专业实施细则（含有关专业的可接收人数、接收条件和考核要求等）。

5月10日 – 5月17日，相关学院将转专业政策通知到每一位2022级和2023级学生，学生通过教务管理系统线上报名。

5月18 – 5月26日，相关学院将拟转专业学生汇总表（见附件4）统一交至行政楼302室，组织第一志愿拟转入本院学生考核录取。

5月27日 – 5月29日，相关学院组织第二志愿考核录取，接收学院完成对拟转入学生的初审、公示，接收学院将初审结果（见附件5）报教务处。

5月30日– 6月20日，教务处审核并公示获准拟专业学生名单。

下学期开学报到期间，获准学生到转入专业办理有关报到手续，正式进入新专业学习。